

##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28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8年1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收购广州科华51%股权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科尚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尚医疗”）与珠海乾吉永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乾吉永泰”）、靳俊卿先生、崔建英女士、珠海横琴晟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共同签署《关于广州市科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之购买资产协议书》及相关业绩补偿协议书，由科尚医疗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142万元收购珠海乾吉永泰持有的广州市科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科华”）51%股权。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南京源恒部分股权并对其增资控股的议案》；**

会议同意科尚医疗与南京源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南京源硕”）、叶海燕女士、南京源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签署《关于南京源恒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之购买资产协议书》及相关业绩补偿协议书，由科尚医疗以自有资金4,800万元人民币收购南京源硕持有的南京源恒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源恒”）38.93%股权，并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200万元对南京源恒增资，收购增资完成后，科尚医疗持有南京源恒的股权比例为51.51%。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鑫科投资共同投资设立江西科榕的议案》；**

会议同意科尚医疗与共青城鑫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鑫科投资”）签署《关于设立江西科榕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合资协议书》，双方在江西省宜春市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江西科榕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江西科榕”），开展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及体外诊断试剂的销售业务。江西科榕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双方均以货币形式出资，其中，科尚医疗出资额为40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40%；鑫科投资出资额为60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60%。双方约定，在科尚医疗出资比例不超过51%之前，科尚医疗享有合资公司51%出资比例所对应的表决权。当科尚医疗出资比例超过51%后，双方按照实际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上述议案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刊载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向江西科榕提供不超过500万元的财务资助，资助时间不超过12个月，并按同类业务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向被资助公司收取利息。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详见2018年1月5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五日